



2010 年实质性会议

2010 年 6 月 28 日至 7 月 22 日，纽约

临时议程 \* 项目 2(c)

年度部长级审查：落实两性平等和妇女  
赋权方面的国际商定目标和承诺

##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欧洲女性共创 未来国际组织提交的声明

秘书长收到了下列声明，兹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第 30 和第 31 段分发。

\* E/2010/100。



## 声明

欧洲女性共创未来国际组织促进人人享有水权，呼吁提高现行标准，这将特别使妇女和女童受益。我们认为，根据千年发展目标的规定，需要将无法获取安全和负担得起的用水户数量减少到最低。

与水有关的两性议题涉及一些具体问题。妇女和男子在使用和管理水资源及水系统方面承担不同的责任。在许多发展中国家，以及一些东欧、高加索和中亚国家，妇女和女童收集用来做饭、洗衣服、打扫卫生、保证健康和卫生的水，喂养小的牲畜和种植粮食。农村男子需要取水用于灌溉和喂养大的牲畜，但妇女一般照看奶牛和幼小牲畜。妇女还负责监督家庭保健，往往花费很长时间挑水回家。由于其性别角色不同，妇女和男子在用水方面的利害关系有所不同，这一点需要得到考虑。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第 14 条第 2 (h) 款规定，缔约国“应保证[农村地区] 妇女有权[……] 享受适当的生活水平，特别是在[……]、卫生、水[……] 供应 [……] 方面。”《儿童权利公约》第 24 条规定，在初级保健框架内为儿童提供清洁饮用水。千年发展目标进一步倡导这项权利，特别是目标 3、4、5 和 7。目标 7 的指标 3 完全以安全饮用水和卫生问题为重点。

根据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第 15 (2002) 号一般性意见第 2 段，欧洲女性共创未来国际组织呼吁人均每天最少摄入 20 升水 (充足性)；安全和可持续的卫生设施，因为在东欧、高加索和中亚区域，坑式厕所和不安全的污水处理是造成水源污染的主要原因 (安全性)；水的颜色和气味达到可接受的水平 (可接受性)；在每个社区的家中或至少在街道安装水龙头。在一些东欧、高加索和中亚地区，水源与住宅的距离超过一公里，这导致不安全的贮水做法。需要步行很长的路才能到达水源地，这是一个沉重的负担，特别是在寒冷的冬天，道路湿滑，又泥泞不堪。尤其是残疾妇女和青年母亲，不得不忍受长距离行走的痛苦 (实际获取性)。欧洲女性共创未来国际组织还呼吁免费提供最少水量 (人均每天 20 升)，适当收取超出最低限量以上部分的水价。欧洲女性共创未来国际组织还要求水价政策公开透明并提供相关信息 (可承受能力)。